

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邱碧开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职务，为保障公司规范运作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月2日下午16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，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张林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赞成11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鉴于邱碧开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财务管理的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的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牟健先生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，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二、以赞成11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鉴于邱碧开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信息披露管

理的需要，经公司董事长的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晋海曼女士（简历见附件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，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 日

附件：个人简历

牟健先生，男，1973 年 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会计专业大学本科学历；曾在中国长江动力公司、中国北方工业广州公司、北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门任职会计、会计经理，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，深圳慧康精密仪器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，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业务部执行总经理；现任广东鸿特互联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，牟健先生目前同时担任慧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牟健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牟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亦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晋海曼女士，女，1982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金融学专业，本科学历。曾任职于中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、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，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行政中心负责人、北京光影侠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等职，现担任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晋海曼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晋海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亦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